

4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

说明：

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参与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视同小、微型企业。

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应当出具管理办法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提供虚假声明的，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
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不符合规定或者未提供，其磋商无效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岚皋县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岚皋县城北小学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岚皋县城北小学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明列行业，服务类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信宇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45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5.8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信宇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27 日